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15-011
债券代码:122085 债券简称:11深高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5年3月23日(星期一)举行了2014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为便于A股和机构投资者参与,说明会分两场举行,第一场于10:30-11:30在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公司会议室举行,公司董事长胡伟、总裁吴亚德、财务总监姜涛涛、总工程师吴爽、董事会秘书吴倩以及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陈琳等参加;第二场于16:00-17:00在香港中环干诺道中5号文华东方酒店2楼2楼宴会厅举行,公司董事长胡伟、财务总监姜涛涛、董事会秘书吴倩以及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陈琳等参加。机构及个人投资者、行业分析师以及媒体记者等共38人出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问答环节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15-012
债券代码:122085 债券简称:11深高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年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定于2015年5月15日(星期五)召开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或“本次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适用A股市场)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15年5月15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本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5月15日
至2015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将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及批准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及批准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3.审议及批准201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4.审议及批准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5.审议及批准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审议及批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度审计师,对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并委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成员所)为上市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职责,以及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变更其任命;
会议拟将特别决议方式予以以下议案:
7.审议及批准有关向本公司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的议案,向本公司董事会授予一般授权(“一般授权”),且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期间,以一批或分批形式在中国(包括香港)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债券工具”),待偿还余额总计不超过折合人民币50亿元,具体条款如下:
7.01 发行规模及方式:根据本次一般授权发行债券工具待偿还余额总计不超过折合人民币50亿元,且每种债券品种的发行规模不超过本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可发行的该类债券的范围。具体发行方式由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7.02 债券工具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包括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票据、公司债券、私募债、境外债券或境内发行的其他债券新品种等。
7.03 债券工具期限:超短期融资券每期期限不超过1年,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公司债券、私募债、境外债券每期期限在1年以上,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品种的组合。具体期限由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本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7.04 发行对象及股东配售安排: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不会以优先配售方式向现有股东发行。
7.05 发行利率:预计利率不超过发行时市场同期限贷款利率水平,实际利率由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7.06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本公司及/或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资本开支、偿还原有债务以及新项目的资金需求等。
7.07 上市:由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7.08 担保:由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具体担保方式(如需)并在其授权范围内审批。
7.09 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7.10 授权安排:一般及专项授权权项由本公司董事会正式授权的任何两名董事根据本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权和批准根据一般授权发行债券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及相关事宜、制作和签署所有必要的文件,以及作出所有必要的安排以落实有关债券的发行和上市(如有)。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程序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 √
2	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 √
3	201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 √
4	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 √
5	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6	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 √
7.00	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债券工具”)的一般授权的议案	√ √
7.01	发行规模及方式	√ √
7.02	债券工具种类	√ √
7.03	发行利率及股东配售安排	√ √
7.04	发行方式	√ √
7.05	募集资金用途	√ √
7.06	上市	√ √
7.07	担保	√ √
7.08	授权	√ √
7.09	决议有效期	√ √
7.10	授权安排	√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上述议案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5年3月20日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资料。上述公告及资料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一份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通告,将寄发予本公司H股股东,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
(二)特别决议议案:7.00

(三)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涉及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变更其任命
会议拟将特别决议方式予以以下议案:
(一)有权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
(二)有权出席本次会议的H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
(三)投票时间:2015年4月14日(下午四时三十分)以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他地为香港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
(四)委托投票人:受托人必须由委托人或其受托人正式以书面形式授权。如授权书由委托人的受托人签署,授权该受托人签署的授权书或他授权书必须经公证人公证。对于本公司H股股东,经公证人证明的授权书或他授权文件(如有)及填妥之授权委托书必须于本次大会举行前24小时或以前送交本公司,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对于本公司A股股东,上述文件必须于一小时前送交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
(五)现场会议登记安排:
1.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本公司会议室。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15日13:30-14:00,14:00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3.股东及或代理人出席入场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六、有关未缴利息事宜
董事会已向所有有股东派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45元(含税),须待股东于2015年5月15日(星期五)举行的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方可作实。
本公司进一步提示H股股东:本公司H股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登记日期为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本公司将于2015年5月26日至2015年5月29日(包括首尾两天)期间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在此期间,本公司H股股份将不予登记,符合合格未缴利息股息。本公司H股股东须将其所有转让文件及有关股票于201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时30分以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他地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
有关未缴利息的其他事项将另行通知。
七、其他事项
(一)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邮政编码:518026
联系人:吴卫卫
电话:(86)755-8285 3339

传真:(86)755-8285 3441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楼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以股份转让止):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
(三)大会会期不超过一天,参会股东及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自理。
(四)大会会期不超过一天,参会股东及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出席回执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出席回执
出席2014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姓名: 身份证号: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15年 月 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48	深高速	2015/4/14
H股	00548	深圳高速	2015/4/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公司审计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当在本次大会召开前20日(即2015年4月24日)或之前,将出席上述大会的书面回执(连同所需登记文件)交回本公司。回执可采用本人、邮寄或者传真的方式(参会回执见附件1)。
(二)有权出席会议的A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
(三)投票时间:2015年4月14日(下午四时三十分)以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他地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
(四)委托投票人:受托人必须由委托人或其受托人正式以书面形式授权。如授权书由委托人的受托人签署,授权该受托人签署的授权书或他授权书必须经公证人公证。对于本公司H股股东,经公证人证明的授权书或他授权文件(如有)及填妥之授权委托书必须于本次大会举行前24小时或以前送交本公司,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对于本公司A股股东,上述文件必须于一小时前送交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
(五)现场会议登记安排:
1.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本公司会议室。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15日13:30-14:00,14:00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3.股东及或代理人出席入场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六、有关未缴利息事宜
董事会已向所有有股东派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45元(含税),须待股东于2015年5月15日(星期五)举行的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方可作实。
本公司进一步提示H股股东:本公司H股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登记日期为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本公司将于2015年5月26日至2015年5月29日(包括首尾两天)期间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在此期间,本公司H股股份将不予登记,符合合格未缴利息股息。本公司H股股东须将其所有转让文件及有关股票于201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时30分以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他地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
有关未缴利息的其他事项将另行通知。
七、其他事项
(一)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邮政编码:518026
联系人:吴卫卫
电话:(86)755-8285 3339

授权委托书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
受托人持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与受托人关系: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3	201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4	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5	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			
7.00	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债券工具”)的一般授权的议案			
7.01	发行规模及方式			
7.02	债券工具种类			
7.03	发行利率			
7.04	发行方式及股东配售安排			
7.05	发行方式			
7.06	募集资金用途			
7.07	上市			
7.08	担保			
7.09	决议有效期			
7.10	授权安排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委托书中有关议案的内容仅属概要,有关议案的详情请参见股东大会通知。
2、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注:出席回执和授权委托书须复印有效。

(八)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九)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将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及批准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及批准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 √
2	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 √
3	201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 √
4	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 √
5	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6	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 √
7.00	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债券工具”)的一般授权的议案	√ √
7.01	发行规模及方式	√ √
7.02	债券工具种类	√ √
7.03	发行利率及股东配售安排	√ √
7.04	发行方式	√ √
7.05	募集资金用途	√ √
7.06	上市	√ √
7.07	担保	√ √
7.08	授权	√ √
7.09	决议有效期	√ √
7.10	授权安排	√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上述议案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5年3月20日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资料。上述公告及资料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一份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通告,将寄发予本公司H股股东,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
(二)特别决议议案:7.00

(三)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涉及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变更其任命
会议拟将特别决议方式予以以下议案:
(一)有权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
(二)有权出席本次会议的H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书。
(三)投票时间:2015年4月14日(下午四时三十分)以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他地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
(四)委托投票人:受托人必须由委托人或其受托人正式以书面形式授权。如授权书由委托人的受托人签署,授权该受托人签署的授权书或他授权书必须经公证人公证。对于本公司H股股东,经公证人证明的授权书或他授权文件(如有)及填妥之授权委托书必须于本次大会举行前24小时或以前送交本公司,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对于本公司A股股东,上述文件必须于一小时前送交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
(五)现场会议登记安排:
1.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本公司会议室。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15日13:30-14:00,14:00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3.股东及或代理人出席入场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六、有关未缴利息事宜
董事会已向所有有股东派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45元(含税),须待股东于2015年5月15日(星期五)举行的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方可作实。
本公司进一步提示H股股东:本公司H股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登记日期为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本公司将于2015年5月26日至2015年5月29日(包括首尾两天)期间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在此期间,本公司H股股份将不予登记,符合合格未缴利息股息。本公司H股股东须将其所有转让文件及有关股票于201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时30分以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他地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
有关未缴利息的其他事项将另行通知。
七、其他事项
(一)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邮政编码:518026
联系人:吴卫卫
电话:(86)755-8285 3339

授权委托书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
受托人持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与受托人关系: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3	201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4	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5	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			
7.00	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债券工具”)的一般授权的议案			
7.01	发行规模及方式			
7.02	债券工具种类			
7.03	发行利率			
7.04	发行方式及股东配售安排			
7.05	发行方式			
7.06	募集资金用途			
7.07	上市			
7.08	担保			
7.09	决议有效期			
7.10	授权安排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委托书中有关议案的内容仅属概要,有关议案的详情请参见股东大会通知。
2、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注:出席回执和授权委托书须复印有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同方泰德与Acuity签署了认购协议,同方泰德向Acuity出售其所持1812.21万股Ditech公司A类普通股,占其全部普通股的比例为67.70%,占其全部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的总股本的43.98%。(若Ditech所有尚未发行的普通股全部发行,则同方泰德持有1812.21万股Ditech公司A类普通股交易总价约为1.40亿美元(约合6.82亿元人民币),同方泰德将由此获得1.22亿美元(约合5.92亿元人民币)的股权收益,占公司相应约12%的净利润。(若Ditech所有尚未发行的普通股全部发行,则同方泰德获得的股权收益约为1.18亿美元,约合5.72亿元人民币,公司相应确认的收益为2.38亿元人民币。以上收益的计算暂未考虑交易税费。)●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实施尚需获得同方泰德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本次公告中所有收益的计算系在交易基价的基础上进行的测算,未考虑其他影响因素及价格的因素,交易税费及汇率变动等因素。特此提醒各位投资者注意。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交易各方当事人
资产出售方:同方泰德国际科技有限公司(股票代码:同方泰德;股票代码:HK1206,本公告中简称为“同方泰德”)资产购买方:Acuity Brands, Inc. (股票代码:AYI)的附属公司1028665 B.C. LTD. (本公告中Acuity Brands, Inc.及其附属公司统称为“Acuity”)
2.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同方泰德持有的Ditech Controls Inc. (本公告中简称为“Ditech”)已发行的1812.21万股A类普通股,占其全部普通股的比例为67.70%,占其全部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的总股本的43.98%。(若Ditech所有尚未发行的普通股全部发行,则同方泰德持有1812.21万股Ditech公司A类普通股交易总价约为1.40亿美元(约合6.82亿元人民币),同方泰德将由此获得1.22亿美元(约合5.92亿元人民币)的股权收益,占公司相应约12%的净利润。(若Ditech所有尚未发行的普通股全部发行,则同方泰德获得的股权收益约为1.18亿美元,约合5.72亿元人民币,公司相应确认的收益为2.38亿元人民币。以上收益的计算暂未考虑交易税费。)●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实施尚需获得同方泰德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本次公告中所有收益的计算系在交易基价的基础上进行的测算,未考虑其他影响因素及价格的因素,交易税费及汇率变动等因素。特此提醒各位投资者注意。
(二)同方泰德介绍
同方泰德国际科技有限公司(股票代码:同方泰德;股票代码:HK1206)是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Reus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告中简称为“Reuscess”)合计持有其61.62%的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同方泰德主要从事楼宇自动化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安防系统、消防系统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并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和服务。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同方泰德持有的Ditech已发行的1812.21万股A类普通股,占其全部普通股的比例为67.70%,占其全部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的总股本的43.98%。同方泰德拥有其控制权。若Ditech所有尚未发行的普通股全部发行,则同方泰德持有其总股本的43.98%。
Ditech的其他股东还包括:(1)Vellux先生,为Ditech的董事兼首席执行官;(2)9109-2759 Qu é bec Inc.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06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之下属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一、交易各方当事人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Acuity Brands, Inc.为Vellux先生控制的公司;(3)Caisse de D é pt et Placement du Qu é bec,为主要管理公共以及其养老金及保险计划基金的机构基金经理;(4)EnTech Capital Partners IV LP,为一家人工投资公司;(5)Fonds de solidarité et Développement Canada,为加拿大成立的出借贷款人;(6)Fonds de solidarité et des travailleurs du Qu é bec (F.S.T.Q.),为劳资投资发展基金;(7)Fonds de solidarité é FTQ investissements croissance I s.e.c.,为劳资投资发展基金;(8)Fonds de solidarité é FTQ inc. (F.S.T.Q.),为劳资投资发展基金;(9)Investissement S.W.C.,为一家加拿大投资公司;(9)SVIC No.25 New Technology Business Investment L.L.P.,为三星集团的创业投资公司。
Ditech主要从事设计、制造、销售及营销能源管理系统及综合建筑自动化系统业务。Ditech公司近两年盈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单位:万元,未经审计)
毛利(税前税后) 819.00 1,111.10
净利润 569.30 743.7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Acuity的主要股东包括:
U.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 3,968.60 9.15% 持股5%以上股东
Wellington Management Group LLP 3,308.77 7.63% 持股5%以上股东
JP Morgan Chase & Co. 3,109.05 7.17% 持股5%以上股东
BlackRock, Inc. 2,656.80 6.13% 持股5%以上股东
The Vanguard Group 2,628.37 6.06% 持股5%以上股东

[以上数据来自于Acuity公开披露的信息。]
Acuity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单位:万美元)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216,810.00 220,610.00
净资产 116,350.00 121,070.00
营业收入 239,350.00 64,740.00
净利润 17,580.00 5,110.00

[以上数据来自于Acuity公开披露的信息。]
Acuity与同方泰德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二)同方泰德介绍
同方泰德国际科技有限公司(股票代码:同方泰德;股票代码:HK1206)是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Reus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告中简称为“Reuscess”)合计持有其61.62%的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同方泰德主要从事楼宇自动化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安防系统、消防系统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并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和服务。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同方泰德持有的Ditech已发行的1812.21万股A类普通股,占其全部普通股的比例为67.70%,占其全部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的总股本的43.98%。同方泰德拥有其控制权。若Ditech所有尚未发行的普通股全部发行,则同方泰德持有其总股本的43.98%。
Ditech的其他股东还包括:(1)Vellux先生,为Ditech的董事兼首席执行官;(2)9109-2759 Qu é bec Inc.

Inc.,为Vellux先生控制的公司;(3)Caisse de D é pt et Placement du Qu é bec,为主要管理公共以及其养老金及保险计划基金的机构基金经理;(4)EnTech Capital Partners IV LP,为一家人工投资公司;(5)Fonds de solidarité et Développement Canada,为加拿大成立的出借贷款人;(6)Fonds de solidarité et des travailleurs du Qu é bec (F.S.T.Q.),为劳资投资发展基金;(7)Fonds de solidarité é FTQ investissements croissance I s.e.c.,为劳资投资发展基金;(8)Fonds de solidarité é FTQ inc. (F.S.T.Q.),为劳资投资发展基金;(9)Investissement S.W.C.,为一家加拿大投资公司;(9)SVIC No.25 New Technology Business Investment L.L.P.,为三星集团的创业投资公司。
Ditech主要从事设计、制造、销售及营销能源管理系统及综合建筑自动化系统业务。Ditech公司近两年盈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单位:万元,未经审计)
毛利(税前税后) 819.00 1,111.10
净利润 569.30 743.7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Ditech未经审计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及净资产分别为9,761.70万元、5,948.70万元和2,113.00万元。
(二)本次交易的价格情况
本次交易总价由同方泰德和Ditech其他股东与Acuity通过协商确定。Ditech全部公司权益的整体交易价格为:(1)1.38亿美元;(2)可动用现金;(3)无任何债务;(4)加营运资金盈余或减营运资金亏损净额之总额。
根据认购协议及相关测算,同方泰德将向Acuity出售其所持1812.21万股Ditech公司A类普通股,交易总价约为1.40亿美元(约合6.82亿元人民币)。若Ditech所有尚未发行的普通股全部发行,交易总价相应约为1.36亿美元(约合6.42亿元人民币)。
四、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买方:1028665 B.C. LTD.
资产购买方:Acuity Brands Lighting, Inc.
卖方公司:Ditech Controls Inc.
目标公司:1028665 B.C. LTD.
买方:(1)同方泰德(2)Vellux先生;(3)9109-2759 Qu é bec Inc.;(4)Caisse de D é pt et Placement du Qu é bec;(5)EnTech Capital Partners IV LP.;(6)Export Development Canada;(7)Fonds de solidarité et des travailleurs du Qu é bec (F.T.Q.);(8)Fonds de solidarité é FTQ investissements croissance I s.e.c.;(9)Investissements W2 Inc.;(10)SVIC No.25 New Technology Business Investment L.L.P..
(二)交易标的
Ditech公司权益的整体交易价格为:(1)1.38亿美元;(2)可动用现金;(3)无任何债务;(4)加营运资金盈余或减营运资金亏损净额之总额。
卖方需向买方交付完成日期声明,载明下列计算结果:(1)营运资金净额;(2)可动资金金额;(3)实际债务金额;(4)产生的核准款项总额。这一计算结果在双方无异议的情况下按照上述整体交易价格的计算方式计算,做为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同方泰德出售其持有的Ditech公司A类普通股,旨在实现其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基础。同时,通过本次交易,同方泰德将获得一笔可观的现金收益,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支持公司日常运营和未来发展。
(二)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同方泰德出售其持有的Ditech公司A类普通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本次交易,同方泰德将获得一笔可观的现金收益,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支持公司日常运营和未来发展。
(三)本次交易的可行性
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同时,本次交易已获得同方泰德董事会的审议通过,符合公司决策程序。此外,本次交易已获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符合监管要求。
(四)本次交易的风险分析
本次交易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1. 市场风险:市场环境的变化可能对交易